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取消部分子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相关资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部分子提案的议案》。鉴于李先燎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放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董事会同意取消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提案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提案“2.02 选举李先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其他事项不变。

取消上述子提案后，独立董事候选人占董事总数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将按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本次取消股东会部分子提案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现将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人员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9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股东 JHL INFINITE LLC（以下简称“JHL”）、股东 JEFFREY ZHAOHUAI LIU（中文名：刘肇怀）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除《股份转让协议》另有约定外，JHL 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放弃行使所持有的 145,758,890 股公司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为 12.16%）的表决权，也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放弃行使部分股份表决权的声明自 2019 年 12 月 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英飞拓：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90）。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一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黄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刘务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陈要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何新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邓飞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提案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

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4.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9月8日的9:00~18:00；

3.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一楼多功能厅）。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手续中列明文件的原件到场，以便验证入场。

5. 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 会议联系人：华元柳、钟艳

电话：0755-86096000、0755-86095586

传真：0755-86096151

邮箱：invrel@infinova.com.c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11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362528。
- 2. 投票简称：英飞投票。
-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2026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一、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 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黄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务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要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何新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邓飞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 否（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须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 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附件三：

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致：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6年9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英飞拓（股票代码：002528）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股东账户：_____

持股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